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選課作業流程及日期

步驟	作業項目	日期		
		日間部	進修部	
一	<p>第一階段選課開始(以本科/系/所科目為主,本階段僅「舊生」可選課【非應屆畢業生、應屆畢業生均可選課】</p> <p>★★★第一階段選課「選修(本系/科/所)」、「體育」、「軍訓」、「通識」,均可線上加退選!</p> <p>★★★選修課程不再配課,由學生自由選修!</p> <p>◎通識核心必修課程(不可跨學制、不可跨部)</p> <p>NEW!!!</p> <p>1. 四技三年級學生請至「四技通識核心必修」及「四技通識核心必修(桃園)」選課。為維護教師授課品質及學生權益,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財經學院修習「環境保育領域」與「生活美學領域」課程;管理學院修習「民主法治領域」課程;創新學院修習「環境保育領域」課程,該學院自 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可「免修」生活美學領域,且修習者,則不列入通識課程畢業學分數,但前述所缺學分數則需改修習其他通識核心必修或興趣必修之社會融合、自然科學、應用科學領域之任一門,以補足其學分。(請四技三年級同學務必依上述選課)</p> <p>2. 應屆畢業生(二技二年級、四技四年級)選課: (1) 二技二:請至「二技通識核心必修(臺北)」及「二技通識核心必修(桃園)」選課。 (2) 四技四:請至「四技通識核心必修(臺北)」及「四技通識核心必修(桃園)」選課。</p> <p>3. 二技及四技之核心必修課程以學院為單位開設供學生自由選修,學生可於該學院內自由跨選,惟不得跨學制及不得跨部選修。</p> <p>4. 餘通識課程請參照: (1)「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1091008 修訂)辦理。 (2) 通識課程學分一覽表:通識中心首頁/通識課程/課程地圖及架構/所屬學制/ 110 學年度新生通識學分規劃(102 學年度起之入學學生皆適用 110 學年度課程之學分抵免認列)。</p> <p>◎通識興趣必修課程(可跨學制、不可跨部)</p> <p>NEW!!!</p> <p>1. 二技二、四技二至四:請皆至「四技通識興趣必修(臺北)」</p>			<p>110 年 8 月 23 日(一) 上午 8:00</p>

<p>及「四技通識興趣必選修(桃園)」選課。</p> <p>2. 四技(106 學年度起入學)畢業前必選一門國際視野領域之英語相關課程 2 學分，課程主要開設於週三 7-8 節，應屆畢業生可於本階段選課。</p> <p>3. 餘通識課程請參照：</p> <p>(1)「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1091008 修訂)辦理。</p> <p>(2)通識課程學分一覽表：通識中心首頁/通識課程/課程地圖及架構/所屬學制/ 110 學年度新生通識學分規劃(102 學年度起之入學學生皆適用 110 學年度之學分抵免認列)。</p> <p>◎體育興趣課程(四技二至三務必擇一門體育課修習)：</p> <p>1. 四技二至三(必修 0 學分)，請於「體育室」【體育興趣選項(甲)(乙)(丙)(臺北)、體育興趣選項(甲)(乙)(桃園)】選一門 0 學分體育課。</p> <p>2. 四技四(認列選修 1 學分)，請至「體育室」(四技體育興趣選項四甲、乙、丙(臺北)、四技體育興趣選項四甲、乙(桃園))選課(1 學分)。</p> <p>3. 五專四(必修 1 學分)、五專五(認列選修 1 學分)請至「五專體育」(五專體育興趣四甲、五專體育興趣四乙)選一門 1 學分體育課。</p> <p>4. 如同一學期欲修習一門以上體育興趣選項課程，以修習不同課程名稱為原則。</p> <p>◎軍訓課程</p> <p>四技軍訓請於「軍訓一二甲(臺北)」、「軍訓一二甲(桃園)」選課，認列選修，且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內。</p>		
<p>二 第一階段選課結束</p>	<p>110 年 8 月 27 日(五) 上午 12:00</p>	<p>110 年 8 月 27 日(五) 上午 12:00</p>
<p>三 執行抽籤作業</p> <p>◎當選課人數超過上限，學生選課時不用自行取籤號，一律由電腦產生籤號(與選課優先順序無關)。執行抽籤作業後，部分同學可能因該課程選課人數超過上限未能選上，請於 110 年 8 月 30 日(一)再行上網確認該課程是否選上。</p>	<p>110 年 8 月 27 日(五) 下午</p>	<p>110 年 8 月 27 日(五) 下午</p>
<p>四 第二階段選課開始(開放跨科/系/所/學制選課，本階段「舊生」、「新生」均可選課)</p> <p>★★★第一階段抽籤未選上課程者，請於本階段改選其他課程，本階段選課將依選課優先順序擇定。</p> <p>★★★第二階段選課「選修(跨科/系/所/學制)」、「通</p>	<p>110 年 9 月 22 日(三) 上午 8:00</p>	

識」、「體育」、「軍訓」均可線上加退選。

◎體育興趣課程(四技二至三、二技一務必擇一門體育課修習)：

1. 四技二至三、二技一(均為必修0學分)，請於「體育室」【體育興趣選項(甲)(乙)(丙)(臺北)、體育興趣選項(甲)(乙)(桃園)】選一門0學分體育課。
2. 其餘體育興趣課程，請按照 P.2 說明選課。

◎通識核心必修課程(不可跨學制、不可跨部)

NEW!!!

1. 四技三年級學生請至「四技通識核心必修」及「四技通識核心必修(桃園)」選課。為維護教師授課品質及學生權益，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財經學院修習「環境保育領域」與「生活美學領域」課程；管理學院修習「民主法治領域」課程；創新學院修習「環境保育領域」課程，該學院自 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可『免修』「生活美學領域」，且修習者，則不列入通識課程畢業學分數，但前述所缺學分數則需改修習其他通識核心必修或興趣必選修之社會融合、自然科學、應用科學領域之任一門，以補足其學分。(請四技三年級同學務必依上述選課)
2. 二技一學生請至「二技通識核心必修」及「二技通識核心必修(桃園)」選課，為維護教師授課品質及學生權益，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財經學院修習「環境保育/生命科學領域」或「公民意識/文明思維領域」(二擇一)與「生活美學/心靈探索領域」課程；創新學院修習「環境保育/生命科學領域」或「公民意識/文明思維領域」(二擇一)，該學院自 107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可『免修』「生活美學領域」，且修習者，則不列入通識課程畢業學分數，但前述所缺學分數則需改修習其他通識核心必修或興趣必選修之社會融合、自然科學、應用科學領域之任一門，以補足其學分。(請二技一年級同學務必依上述選課)
3. 二技及四技之核心必修課程以學院為單位開設供學生自由選修，學生可於該學院內自由跨選，惟不得跨學制及不得跨部選修。
4. 餘通識課程請參照：
 -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1091008 修訂)辦理。
 - (2) 請依「通識課程學分一覽表」規定，於畢業前完成修課，惟通識學期課程依通識實際課程開設及選課辦法公告為修習準則。

◎通識興趣必選修課程(可跨學制、不可跨部)

NEW!!!

1. 二技一、四技一至四請皆至「四技通識興趣必選修(臺北)」及「四技通識興趣必選修(桃園)」選課。二技、四技可跨學制選修，日、夜間部不可跨部選修。惟進修學制之各系尚無統一

<p>排課及選課時段，故以院為單位供學生線上自由選修，以保障各院學生之選修權益。</p> <p>2. 四技(106 學年度起入學)畢業前必選一門國際視野領域之英語相關課程 2 學分，課程主要開設於週三 7-8 節。</p> <p>3. 餘通識課程請參照：「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1091008 修訂)辦理。</p> <p>NEW!!!(非常重要!!!)</p> <p>※同學於第二階段加退選任何課程可先操作選課系統，如無法線上選課，依規定需填寫紙本選課申請書或學生報告書；惟因應疫情，本校(臺北校區、桃園校區)採取線上授課(遠距教學)四週(9/22-10/15、進修部至10/16)，填寫選課申請書或學生報告書後，請參閱「110-1 學期因應疫情採用線上授課(遠距教學)期間之紙本申請書遞送方式說明」以完成選課程序。</p>	
<p>五 第二階段選課結束，網路選課系統關閉</p>	<p>110 年 10 月 1 日(五) 上午 12:00</p> <p>倘於 10/1 日(五)下午，有任何日期的課程需變動加退選、加簽(超過人數上限)者，得於當日(10/1)18:30 前將選課申請書(電子檔)傳送至相關教學單位辦理，逾時不候，請參閱：「110-1 學期因應疫情採用線上授課(遠距教學)期間之紙本申請書遞送方式說明」</p> <p>110 年 10 月 2 日(六) 下午 11:59</p>

學生選課注意事項：

1. 學生選課前務必依據本校各學制「學則」、「學生選課辦法」、本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1091008 修訂)、「通識課程學分一覽表」、「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課程選課公告」及各所系(科)所訂之相關規定辦理。
2. 學生專業必修課程科目，應於本班修習，學生無法在網路上自行辦理退選，如需異動，須填具「選課申請書」經科系所主管核准(通識課程、軍訓則由通識中心、軍訓室主任核准)後由其辦理退選或換班修習。
3. **第一階段網路選課**以修習本科/系所科目為主，另可自行加選體育、軍訓、通識【本階段僅開放「舊生」(非應屆畢業生、應屆畢業生)選課】，**第二階段網路選課**無論新舊生均可**線上加退選「選修(跨科/系/所/學制)」、「通識」、「體育」、「軍訓」**。但下列情形需填寫紙本選課申請單或學生報告書：
 - (1)該課程選課人數已達上限，需經授課教師同意加選。
 - (2)上修：修習本科/系/所較高年級課程。
 - (3)超修：超過修習學分數上限。

- (4)減修：遇特殊情況不能修足該學期最低學分數。
- (5)因修習輔系、雙主修、學分學程至超過修習學分數上限。
- (6)日間學制及進修學制課程互選。
- (7)其他特殊情事。

4. 通識課程:請參照:「**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1091008 修訂)、「**通識課程學分一覽表**」,攸關通識選課、抵免等課程資訊及相關辦法,已於通識網站公告,請同學逕自上網查詢。

※**通識興趣必選修課程**、**通識核心必修課程**:

第一階段、第二階段開放線上加退選**通識興趣必選修課程**、**通識核心必修課程**,如**線上課程人數額滿時,僅特殊原因,開放採「紙本」選課**,特殊原因:**應屆畢業生(畢業當學期尚未修滿通識課程畢業學分數之學生)**、**延修生**、**復學生**、**轉學生**、**交換生**、**重修生**等(請參照「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第六條規定)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1091008 修訂)下載路徑:通識中心首頁-相關法規。

※「通識課程學分一覽表」下載路徑:通識中心首頁/通識課程/課程地圖及架構/所屬學制/ 110 學年度新生通識學分規劃(102 學年度起之入學學生皆適用 110 學年度之課程學分抵免認列)。

5. **NEW!!!(非常重要!!!)**

同學於**第二階段加退選任何課程**可先操作選課系統,如無法線上選課,依規定需填寫紙本選課申請書或學生報告書;惟因應疫情,本校(臺北校區、桃園校區)採取線上授課(遠距教學)4週(9/22-10/15、進修部至10/16),填寫選課申請書或學生報告書後,請參閱「**110-1 學期因應疫情採用線上授課(遠距教學)期間之紙本申請書遞送方式說明**」以完成選課程序。

6. 體育課程:請參照「**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課程選課公告**」,

網址: https://peo.ntub.edu.tw/p/406-1010-85577_r773.php?Lang=zh-tw

7. 同學務必遵守選課時間,如逾時未能完成選課作業,應自行負責。

8. **選課結果以選課確認單為準**,請同學務必詳細確認課程名稱、學分數及修課班級。

9. **110. 7. 29(四)開放查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課表**,請同學上網查詢課表,規劃安排課程,並按照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選課作業流程及日期進行選課。